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1-29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变更日期

按照财政部财会[2018]35 号通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三）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应用指南》、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和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财会[2018]35 号通知规定，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执行新租赁准则，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及业务范围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1-30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秾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云韵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8,936,780.34	29,825,691.75	19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335,790.11	−78,423,261.87	8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692,515.64	−79,630,933.88	7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443,387.55	−46,147,897.13	53.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57	87.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57	87.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6%	−7.70%	6.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98,187,697.53	2,712,996,633.18	−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06,839,648.20	1,445,849,465.14	−2.7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25,349.38	主要系免征税金以及其他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0,248.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1,150.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7,224.83	
合计	4,356,725.53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0%	66,495,954	38,634,659	质押	53,190,00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国有法人	6.07%	10,763,305	0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9%	6,900,000	0	质押	3,52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4%	5,920,000	0		
严宇媛	境内自然人	2.02%	3,577,614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8%	2,81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8%	2,618,200	0		
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相对收益型（保额分红）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0%	2,135,900	0		
梁志鹏	境内自然人	1.19%	2,113,886	0		
王行远	境内自然人	0.82%	1,45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7,861,295		人民币普通股	27,861,295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10,763,305		人民币普通股	10,763,305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20,000		
严宇媛	3,577,614		人民币普通股	3,577,6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10,000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618,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8,200		
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相对收益型（保额分红）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35,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5,900		
梁志鹏	2,113,886		人民币普通股	2,113,886		
王行远	1,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当代城建发、当代科技与自然人股东罗德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41.85%的股份。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梁志鹏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5,500 股外，还通过兴业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78,386 股，实际合计持有 2,113,886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说明

单位：元

会计报表项目	报告期末	年初	报告期末比年初增减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0,563,154.02	7,603,391.67	38.93%	主要系子公司预估年卡收入及消费签单款增加。
预付款项	20,990,000.12	7,561,667.58	177.58%	主要系千岛湖牧心谷项目支付土地使用权预付款。
其他应收款	27,340,335.91	20,613,996.45	32.63%	主要系公司今年一季度根据 ABS 专项计划说明书约定进行资金归集，归集的资金在当期本息及相关费用的兑付后，还剩余 930 万元，将在年底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收益分配给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即归还给公司。
生产性生物资产	7,939,425.65	5,310,538.82	49.50%	主要系东湖海洋公园魔兽城堡项目于报告期内开业，购入生产性生物资产。
合同负债	5,003,435.45	3,194,120.32	56.65%	主要系东湖海洋公园魔兽城堡项目于报告期内开业，预收项目包销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393,740.00	50,904,368.95	−34.40%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度计提的奖金。
应付股利	4,641,191.61	6,641,445.88	−30.12%	主要系部分控股子公司支付了少数股东的分红款。

2、合并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说明

单位：元

会计报表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88,936,780.34	29,825,691.75	198.19%	主要系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本报告期公司各景区经营业务恢复情况较好，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上涨。
税金及附加	930,359.46	407,392.28	128.37%	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上涨，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3,758,207.05	1,866,853.81	101.31%	公司预计今年暑期旺季将迎来旅游行业整体反弹，为顺应市场回暖，销售费用开支较上年同期有所回升。
财务费用	12,174,490.81	21,433,757.94	−43.20%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融资规模较上年同期下降近 30%，对应财务费用大幅减少，同时，新增融资成本也有一定程度下降所致。
其他收益	5,425,349.38	1,476,166.44	267.53%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享受的增值税减免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4,454,493.26	912,905.04	387.9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上涨，经营情况较去年同期转好，相应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说明

单位：元

会计报表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807,103.32	37,640,491.81	133.28%	主要系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本报告期公司各景区经营业务恢复情况较好，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上涨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3,149.53	1,817,312.58	59.75%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74,700.06	7,478,810.19	89.53%	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上涨，相应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35,861.63	10,456,185.57	−48.01%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税费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39,079.07	27,147,729.42	51.17%	主要系公司根据 ABS 专项计划说明书进行资金归集所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54,80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处置柴埠溪公司股权转让款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7,874,188.0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参与认购天风证券配股支付现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0	80,000,000.00	56.25%	主要系本报告期母公司及子公司梵净山旅业公司、东湖海洋公园取得借款，较上年同期借款金额增加。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000.00	22,004,800.00	−99.11%	主要系上年提前偿还 ABS03、04 级，本期无需偿还 ABS 本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并相应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

2021 年 1 月 18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38,634,659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总数从 138,666,666 股增加到 177,301,325 股；注册资本从 138,666,666 元人民币增加到 177,301,325 元人民币。当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变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该项议案经 2021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已完成关于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公司投资约 3.5 亿元打造千岛湖田野牧歌牧心谷休闲运动营地

2021 年 3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千岛湖田野牧歌牧心谷休闲运动营地的议案》。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建设项目备案等，正按计划顺利推进。千岛湖牧心谷项目作为公司打造"生态主题乐园"的标杆项目，将在自然景观观光游和索道交通接驳体系的基础上叠加山地无动力乐园、萌宠乐园、沉浸式体验乐园及非标住宿等公司拟重点开发的四个新赛道产品体系，公司将加快推进该项目建设，并将其经验推广至全国范围内其他项目。

3.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情况

2021 年 3 月 2 日，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质押给银行的公司 49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2021 年 3 月 4 日，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分别质押了公司 3,588 万股、352 万股，质权人为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质押公司 5,671 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76.43%，占公司总股本的 31.99%。截止目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4.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2021 年 3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向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口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壹仟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与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报告期，公司与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通过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进一步强化在索道行业上下游之间的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共同助力中国索道行业发展，特别是有利于双方共同拓宽优质文旅项目资源发掘渠道，围绕索道产业链，打通"投、建、营"全业务流程，提升双方业绩增长空间，实现企业间合作共赢。

6.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该议案经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已生效。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并相应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	2021 年 0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 02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 02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打造千岛湖田野牧歌牧心谷休闲运动营地	2021 年 03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情况	2021 年 03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 03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2021 年 03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 04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与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2021 年 03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021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 04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13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8,634,659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316.58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佣金、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35,005.13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30,356.00 万元置换预先以自筹资金偿还银行借款 30,000.00 万元以及预先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含税）356.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总计 224.15 万元。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0504 证券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7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游昌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鹏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一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131,542.07	18,507,279.73	7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57,093.09	−1,600,061.19	15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3,573.90	−1,564,162.31	15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84,040.45	−1,732,165.50	387.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1	−0.005	16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1	−0.005	16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4%	−9.18%	12.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53,921,445.80	556,140,141.52	−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525,623.48	26,568,530.39	3.6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528.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4,371.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7,033.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83.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5,830.44	
合计	123,519.1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58%	79,701,655	0		
上海和平大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3%	35,600,000	0	质押	35,600,000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昌盛二号私募基金	其他	9.64%	30,022,162	0		
吕丽仙	境内自然人	1.14%	3,542,700	0		
叶超英	境内自然人	1.00%	3,113,001	0		
深圳森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3,030,000	0	质押	100,000
陈昇	境内自然人	0.96%	2,987,752	0		
林亚圆	境内自然人	0.80%	2,500,000	0		
陈慧	境内自然人	0.80%	2,480,300	0		
郑汉胡	境内自然人	0.61%	1,903,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9,701,655		人民币普通股	79,701,655		
上海和平大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600,000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昌盛二号私募基金	30,022,162		人民币普通股	30,022,162		
吕丽仙	3,542,7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2,700		
叶超英	3,113,001		人民币普通股	3,113,001		
深圳森泽投资有限公司	3,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30,000		
陈昇	2,987,752		人民币普通股	2,987,752		
林亚圆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陈慧	2,480,3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0,300		
郑汉胡	1,90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郑汉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1,177,50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725,5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单位：元）	期初余额（单位：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998,399.23	25,889,176.43	−80.69%	已收回部分款项。
2	其他流动资产	5,740,678.67	4,234,322.19	35.57%	子公司新增购买银行理财。
3	在建工程	3,798,838.69		100.00%	新址装修暂未完工。
4	短期借款	30,041,861.12	13,015,277.78	130.82%	本期新增银行借款。
5	应交税费	5,283,575.71	11,290,234.48	−53.20%	本期支付 2020 年度所得税。
序号	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累计发生额（单位：元）	上期累计发生额（单位：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6	营业收入	33,131,542.07	18,507,279.73	79.02%	公司细胞业务持续增长，医疗器械业务订单继续落地，收入能力提升。
7	营业成本	5,332,911.02	3,680,046.05	44.91%	营业收入增加，相应成本增加。
8	税金及附加	417,687.16	115,069.97	262.99%	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税金及附加增加。
9	销售费用	12,690,019.79	7,415,005.63	71.14%	业务收入增加，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10	管理费用	9,359,115.61	6,375,971.85	46.79%	人员及经营场地面积增加，相应管理费用增加。
11	研发费用	1,516,040.88	1,028,258.63	47.44%	增加研发投入。
12	财务费用	1,940,114.12	705,214.26	175.11%	因借款增加，利息费用相应增加。
13	其他收益	434,371.36	54,068.02	703.38%	新增政府补助递延收益。
14	投资收益	30,828.83	−27,313.51	212.87%	本期投资收益主要为银行理财收益。
15	信用减值损失		934.81	−100.00%	上期为子公司坏账转回。
16	资产处置收益	−5,426.02		−100.00%	本期资产处置收益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	营业外收入	6,589.04	200,000.10	−96.71%	上期为收到政府奖励。
18	营业外支出	105.58	100,800.00	−99.90%	上期为对外捐赠支出。
19	所得税费用	579,373.84	−181,987.13	418.36%	本期子公司所得税增加。
2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205,844.11	20,134,295.39	189.09%	本期细胞储存及节能环保业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23.71		100.00%	本期收到个税返还。
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86,725.77	1,150,560.59	1854.41%	收到退回的合作款项。且本期收回的保证金，员工归还备用金较去年同期多。
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108,837.03	2,435,343.49	1711.20%	本期主要系医疗器械业务采购付款增加。
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56,309.06	10,729,702.04	54.30%	本期人员增加，支付业务部门部分绩效。
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73,935.50	2,315,344.70	287.59%	业务收入增加，相应税金支付增加。
2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10,178.63	5,200,000.00	361.73%	本期赎回银行理财金额增加。
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572.00	71,855.84	−63.02%	本期取得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减少。
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5.09		100.00%	本期为处置电脑。
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25,134.99	625,570.00	335.62%	新增购买固定资产。
3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0,000.00		100.00%	城光节能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本金投入增加。
3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00.00%	本期新增银行借款。
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30,000,000.00	−90.00%	本期归还银行借款减少。
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18,993.42	272,358.34	2220.10%	本期支付借款利息较多。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1 年 1 月 6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借款及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提案》，根据公司近期的资金需求及当前的资金状况，为补充全资子公司南华干细胞再生医学临床转化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的医疗器械、医用耗材等专项购销业务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①向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3,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财信金控向公司收取资金占用费，资金占用费以公司实际借款金额为基数，按 4.75%/年计算，按照实际借款金额和占用天数计收，日资金占用费率=年费率/360；②向财信金控申请将 2,565 万元借款展期一年（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利率 4.35%/年保持不变。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 1 月 2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借款及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1 年 01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02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关于独立性的承诺：（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将继续维护南华生物的独立性，保证南华生物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1、保证南华生物的人员独立： 保证南华生物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保证南华生物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南华生物的资产独立完整：保证南华生物的资产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并确保南华生物拥有资产的完整权属；保证不以任何方式非法占用南华生物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3、保证南华生物的业务独立：确保南华生物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系统，并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确保南华生物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4、保证南华生物的财务独立：确保南华生物按照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确保南华生物独立在银行开户并进行收支结算，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保证南华生物的财务人员均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5、保证南华生物的机构独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其章程的规定，确保南华生物拥有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确保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南华生物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二）如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南华生物造成实际损失的，本承诺人将承担并赔偿因此给南华生物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以上声明与承诺在南华生物合法有效存续且承诺人作为南华生物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二、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未控制任何与南华生物存在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南华生物相同或类似的产品或业务；本公司与南华生物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公司保证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南华生物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 3、本公司承诺不会利用南华生物的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南华生物及南华生物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如未来南华生物拓展业务范围，导致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的产品或业务与南华生物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公司将停止经营相关竞争业务或在不影响南华生物利益的前提下将该同业竞争的业务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通过转让给南华生物或者其他无关联第三方。 5、如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南华生物造成实际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并赔偿因此给南华生物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以上声明与承诺在南华生物合法有效存续且承诺人作为南华生物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019 年 10 月 1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